

總目 106 – 雜項服務

管制人員：本總目下的開支會由下列人員交代－

庫務署署長(分目 163、188、190 及 19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分目 251、284、689 及 789)

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分目 795 及 819)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預算	65.982 億元
承擔額結餘	1.174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宗旨

本總目下的開支，涉及那些不能適當地列入其他開支總目內的項目，包括註銷款項以及把無法追討的墊款及現金和物料損失轉撥為開支、因匯率變動而引致的損失、應記入公帑而並未列入任何分目項下的開支、退還以往財政年度多收的款項、支付向政府索償個案中的補償金及在某些情況下所給予的特惠金，以及向亞洲開發基金提供的款項。

2 此外，也預留撥款作額外承擔款項，用以應付其他開支總目下預期在年內一些不能減省但超越了有關總目撥款額的開支，而這些開支目前仍未能確定及作出具體分配。

3 這些分目納入下列政策範圍－

分目	政策範圍	負責的人員
163、188、190、192、251、 284、689及789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795及819	1：財經事務	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

總目 106 – 雜項服務

分目 (編號)	2002-03 實際開支	2003-04 核准預算	2003-04 修訂預算	2004-0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163	1,145	1,200	1,200	1,200*
188	—	10,000	—	10,000*
190	1,811	2,120	1,646	1,551*
192	21,884	31,000	27,400	28,750*
251	—	890,000	—	1,538,090
284	21,662	39,200	46,521	122,037*
	30,068	53,137	31,287	—
	4,685	3,381	3,211	—
	1,876	1,950	1,940	—
	26,842	26,532	28,563	—
	35,380	33,293	27,872	—
	251	270	259	—
	502	714	502	—
	146,106	1,092,797	170,401	1,701,628
經常開支總額				
非經常開支				
789	—	3,530,000	1,014,540	4,713,679
795	19,812	19,346	19,346	15,680
819	12,831	19,814	19,814	24,338
	708	752	450	—
	100,000	—	—	—
	1,050	250	—	—
	961	300	300	—
	9,000	—	—	—
	222	—	—	—
	263	141	140	—
	6,800	2,700	2,700	—

為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這些原先列入總目 106 – 雜項服務下各分目的撥款，由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起將重新撥歸有關管制人員的開支總目內。為提供完整的帳目資料，現於上文列載這些分目在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及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

總目 106 – 雜項服務

分目 (編號)	2002-03 實際開支	2003-04 核准預算	2003-04 修訂預算	2004-0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 續				
非經常開支 – 續				
非經常開支總額	151,647	3,573,303	1,057,290	4,753,697
經營帳總額	297,753	4,666,100	1,227,691	6,455,325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89 額外承擔	—	—	—	142,840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	—	—	142,840
資本帳總額	—	—	—	142,840
開支總額	297,753	4,666,100	1,227,691	6,598,165

總目 106 – 雜項服務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不能適當地列入其他開支總目內的雜項開支所需款額預算為 6,598,165,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163 註銷款項項下的撥款 1,200,000 元，是一個名義數額，用以支付註銷款項以及把無法追討的墊款及現金和物料損失轉撥為開支。

3 在分目 188 匯兌差額項下的撥款 10,000,000 元，是一個名義數額，用以填補涉及外幣的收支項目因匯率變動而引致的損失。

4 在分目 190 其他雜項項下的撥款 1,551,000 元，用以支付應記入公帑而並未列入任何分目項下的開支，包括發還予房屋委員會的一些員工開支，以及殉職的公務員及輔助部隊隊員的殮葬費。這個數額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95,000 元(5.8%)，主要因為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須發還房屋委員會的款項有所減少。

5 在分目 192 退回已收款項項下的撥款 28,750,000 元，用以退還以往財政年度多收而須退還的款項。

6 在分目 251 額外承擔項下的撥款 1,538,090,000 元，用以提供撥款予目前尚在計劃當中的措施，以便應付預算內其他總目及分目預期在年內一些不能減省但可能超越了有關總目或分目撥款額的經常開支，而這些開支目前仍未能確定及作出具體分配。年內，不時會有額外撥款獲批，除非在別處可省下款項，否則便會自這個分目刪減同等數額的款項。非經常開支及非經營開支的額外承擔撥款，分別載於分目 789 及分目 689 項下。

7 在分目 284 補償項下的撥款 122,037,000 元，用於支付補償金(與土地、工務工程及郵政有關的賠償及根據僱員補償條例給予公務員的補償除外)及在某些情況下所給予的特惠金。這個數額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516,000 元(162.3%)，主要由於預期須就數宗重大補償個案支付可觀的賠償。

非經常開支

8 在分目 789 額外承擔項下的撥款 4,713,679,000 元，用以提供撥款，應付緊急預防疾病或紓困措施、延續臨時職位，以及青少年培訓及發展措施所需的開支。有關撥款亦用以應付預算內其他總目及分目預期在年內一些不能減省但可能超越了有關總目或分目撥款額的非經常開支。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9 在分目 689 額外承擔項下的撥款 142,840,000 元，用以應付預期非經營開支、資助金支出，以及預算內其他總目及分目預期在年內一些不能減省但可能超越了有關總目或分目撥款額的非經營開支。

總目 106 – 雜項服務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03-04	結餘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03 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95	給亞洲開發基金第六次補充資 金活動提供款項				
579	給亞洲開發基金第六次補充資 金活動提供款項	120,500	68,364	19,346	32,790
819	提供款項予亞洲開發基金第七 次補充資金活動				
598	提供款項予亞洲開發基金第七 次補充資金活動	127,000	22,545	19,814	84,641
	總額	<u>247,500</u>	<u>90,909</u>	<u>39,160</u>	<u>117,431</u>